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2-098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信泰富广场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中国银行 6,000 万元人民币；中信银行 3,000 万元人民币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及期限：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产品代码（CSDPY20221235），期限 92 天；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841 期，产品代码（C22ST0104），期限 91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购买现金管理相关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68 号《关于核准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获准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6,633,418 股。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6,633,418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6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6,745,647.70 元，扣除支付的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9,543,098.08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7,202,549.62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131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因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总额，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经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金额
1	基于云架构的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145,000,000.00	100,000,000.00
2	智慧法治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3	智慧教育综合平台建设项目	70,000,000.00	70,00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00.00	47,202,549.62
合计		465,000,000.00	347,202,549.62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成关联交易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6,000	1.30%-3.29%	19.66-49.76	92 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无	-	-	否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841 期	3,000	1.60%-3.23%	11.97-24.16	91 天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无	-	-	否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定期对所有现金管理品种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根据审慎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1、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产品名称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产品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认购金额	6,000 万元
起息日	2022 年 8 月 1 日
到期日	2022 年 11 月 1 日
实际收益率	(1)收益率按照如下公式确定：如果在观察期内，挂钩指标【始终小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1.3000%】（年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挂钩指标【曾经大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3.2900%】（年率）。 (2)挂钩指标为【黄金兑美元价格】，取自 EBS（银行间电子交易系统）【黄金兑美元价格】的报价。如果该报价因故无法取得，由银行遵照公正、审慎和尽责的原则进行确定。 (3)基准值为基准日北京时间 14:00 彭博 BFIX 版面公布【黄金兑美元价格】中间价。如果某日彭博 BFIX 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中国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4)观察水平：基准值【*28.40】。 (5)基准日为 2022 年 8 月 1 日。 (6)观察期 / 观察时点为 2022 年 8 月 1 日北京时间 15:00 至 2022 年 10 月 27 日北京时间 14:00。

2、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841 期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841 期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认购金额	3,000 万元
起息日	2022 年 8 月 1 日
到期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
收益区间	1.60%-3.23%（年化）
产品收益说明	结构性存款利率确定方式如下： （根据每期产品情况实际确定） (1)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 / 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下跌且跌幅超过 3.5%，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高收益率 3.23%； (2)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 / 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下跌且跌幅小于等于 3.5%，或持平或上涨且涨幅小于等于 11%，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收益率 2.83%； (3)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 / 美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上涨且涨幅超过 11%，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低收益率 1.60%
产品结构要素信息	定盘价格：欧元 / 美元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 BFIX“屏显示的东京时间下午 3:00 的 EURUSD Currency 的值。 期初价格：2022 年 8 月 2 日的定盘价格 期末价格：联系标的观察日的定盘价格 联系标的观察日：2022 年 10 月 26 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均为银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三）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公司进行现金管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明确现金管理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情况，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中国银行（601988）、中信银行（601998）均为上市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718,169,562.43	1,619,599,362.85
负债总额	589,831,106.11	513,322,330.53
净资产	1,126,419,857.60	1,102,905,289.32
项目	2021 年 1 月 -12 月（经审计）	2022 年 1 月 -3 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746,458.18	-75,762,998.37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34.33%，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9,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24.25%，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募投项目的建设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债务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公司在授权额度内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安全性高、风险低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日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

（三）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收益计入“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5,500	5,500	39.77	0
2	银行结构性存款	4,300	4,300	34.40	0
3	银行结构性存款	8,000	8,000	71.38	0
4	银行结构性存款	11,000	11,000	33.63	0
5	银行结构性存款	11,000	11,000	31.76	0
6	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36.29	0
7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2.39	0
8	银行结构性存款	4,300	4,300	34.55	0
9	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32.98	0
10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25.49	0
11	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20.14	0
12	银行结构性存款	4,300	4,300	4.26	0
13	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60.17	0
14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5.56	0
15	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33.91	0
16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5.66	0
17	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59.49	0
18	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28.92	0
19	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	0		3,000
20	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	0		3,000
21	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	0		6,000
22	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	0		3,000
合计		123,400	108,400	570.75	15,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8,8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25.57	
最近 12 个月内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6.4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5,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0	
总理财额度				20,000	

注：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8,800 万元，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总理财额度。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2-099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3,833,2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4%，最高成交价格为 9.60 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 6.58 元/股，已支付资金总额为 32,822,879.86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相关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48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即 2021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5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2021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10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2 年 7 月，公司未进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3,833,2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4%，最高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9.60 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6.58 元/股，已支付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2,822,879.86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相关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股份回购，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月 3 日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22-048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二十七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2 日上午在长沙市公司本部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刘卫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郴州永兴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

根据战略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出资 20000 万元设立湖南海利永兴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信息为准），在湖南省永兴县湘阴渡化工片区开发项目建设，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湖南海利关于在郴州永兴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 日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22-049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郴州永兴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设立公司名称：湖南海利永兴科技有限公司（预注册名，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

● 拟投资金额：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投资标的尚需工商部门核准登记。湖南海利永兴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后，可能会受宏观经济、行业竞争、市场需求变化、政策不确定性及运营管理等多种风险因素的影响，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加快推进省内产业布局，拟选郴州市永兴县设立海利产业园项目，为了更加高效精准做好前期项目运作，公司拟出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注册设立海利股份全资子公司湖南海利永兴科技有限公司（预注册名，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开发郴州永兴产业园项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8 月 2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郴州永兴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海利永兴科技有限公司（预注册名，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认缴）

出资方式：现金出资

股权结构：湖南海利股份持股 100%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新材料生产、销售；农药、无机盐、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生产、销售；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农药技术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法定代表人：李波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湖南省永兴县湘阴渡化工片区（厂址门牌号待定）

上述信息以登记机关核准的为准。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符合公司总体战略发展规划。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拟对外投资可能会受宏观经济、行业竞争、市场需求变化、政策不确定性及运营管理等多种风险因素的影响，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全资子公司设立后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为此，公司将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以防范和降低相关风险。

五、进展披露

本次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尚需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完成注册登记的时间及相关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完成登记为准。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 日

证券代码：002919　证券简称：名臣健康　公告编号：2022-036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5.00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1）。

由于公司实施了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及《回购股份报告书》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方案中的回购价格由不超过 35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 24.79 元/股，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 5,000 万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01.6942 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 1.18%；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10,000 万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403.3884 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 2.36%。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 2022 年 7 月末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36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1%，最高成交价为 19.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7.2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6,634,871.40 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它说明

（一）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2 年 6 月 29 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5,598,172 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百分之二十五（即 1,399,543 股）。

3、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二）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208　证券简称：江山欧派　公告编号：2022-084
债券代码：113625　债券简称：江山转债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部分为全资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江山欧派木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派木制品公司”），非上市公司关联人。

●本次解除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解除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欧派木制品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山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江山支行”）申请授信等业务提供的人民币 3,000 万元担保。本次担保解除完成后，公司已实际为欧派木制品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63,800 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解除的担保金额为 3,00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担保的金额为 102,330 万元人民币（已扣减本次解除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5.56%；公司对子公司累计担保金额为 102,330 万元人民币（已扣减本次解除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5.56%。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2021 年 1 月 6 日，公司与建设银行江山支行签署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合同编号：HTC330686100ZGDB202100001）。公司为欧派木制品公司连续办理发放人民币/外币贷款、承兑商业汇票、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授信业务而将要及/或已经与建设银行江山支行在 2021 年 1 月 6 日至 2022 年 1 月 5 日期间（下称“主合同签订期间”）签订的人民币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在主合同签订期间签订的上述合同、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以简“主合同”）所形成的一系列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7 日披露的《江山欧派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建设银行江山支行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宜的议案》，根据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和资金安排，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欧派安防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欧派公司、花木匠公司、欧派木制品公司、欧派装饰工程公司、欧罗拉公司、欧派进出口公司、重庆欧派公司、欧派工程材料公司、杭州欧派贸易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 200,000.00 万元的担保，其中预计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150,000.00 万元，预计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50,000.00 万元。

在担保总额度不变的前提下，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含 70%）的全资子公司之间、控股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全资子公司之间、控股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

独立董事针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二、担保解除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 日收到建设银行江山支行出具的《担保解除函》，欧派木制品公司与建设银行江山支行签订的《银行承兑协议》项下承兑已按期兑付，现解除公司与建设银行江山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HTC330686100ZGDB202100001《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的保证责任，自解除之日起双方权利义务终止，担保责任自 2022 年 8 月 2 日起解除。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担保的金额为 102,330 万元人民币（已扣减本次解除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5.56%；公司对子公司累计担保金额为 102,330 万元人民币（已扣减本次解除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5.56%。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均无对外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 日

证券代码：000606　证券简称：*ST 顺利　公告编号：2022-032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 日以短信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会场设在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F 座 10 层 A 公司会议室，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5 名（汪洋、黄海勇、高杨、陈胜华、吴亚）。本次会议由参会董事推举董事汪洋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投票，经会议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姜弘担任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股东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4.72%）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姜弘担任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2、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杨晓燕担任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股东杭州霖诺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华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两者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3.04%）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杨晓燕担任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3、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春斌担任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股东杭州霖诺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华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两者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3.04%）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刘春斌担任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4、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吕巍担任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股东新疆久供应链有限公司、新疆越中贸易有限公司（两者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34%）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吕巍担任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吕巍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就其任职资格、独立性等签署了《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5、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琪担任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股东连良桂（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6.78%）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张琪担任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张琪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就其任职资格、独立性等签署了《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6、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伟担任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股东连良桂（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6.78%）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刘伟担任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刘伟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就其任职资格、独立性等签署了《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上述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7、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采用现场加网络投票的方式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第 1~6 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签字的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4、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5、股东提名函。

6、候选人承诺书。

5、提案股东声明。

特此公告。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1、姜弘，男，汉族，197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注册会计师。曾任青海省土产杂品总公司会计，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审计二部主任，三江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天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西宁管理总部总经理，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资产部部长、债券管理部部长、总经理助理，西宁国家低碳产业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五矿国际信托公司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监事长，青海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青海国尚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

姜弘与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姜弘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